

「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相關技術規範之訂定(2/2)」 委託服務計畫教育訓練簡章

一、目的

- (一)世界先進國家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之調適策略，其思維已轉變成「不怕水淹，與水共存」，積極培養對洪水的適應力，改造已建成環境，打造不怕水淹的城市。未來政府部門對於洪災管理，更需以跨域整合及流域土地共同承納洪水之新思維，來務實面對氣候變遷下極端氣候及複合型災害嚴峻挑戰。
- (二)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係水利署新興政策，其理念主要是將原本「完全由水道承納洪水」的思維翻轉為「由水道與土地共同承納洪水」。而水利法修正案業奉總統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之華總一義字第 10700066601 號令公布，新增「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專章；並依據水利法修正條文之授權，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4 日經水字第 10804600500 號公告訂定「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檢核基準及洪峰流量計算方法」；民國 108 年 2 月 19 日經水字第 10804600510 號令訂定「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與計畫之審定公告及執行辦法」、「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法」、「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查收費標準」，作為逕流分擔及出流管制相關成果提送、審議、核定及公告等各項執行程序之依據。另為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實際執行需要，研訂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技術手冊(草案)，以為後續實務操作之依循。
- (三)為使本署各河川局、各地方政府、相關部會及相關執業技師及相關公會能熟悉未來辦理逕流分擔及出流管制作業方式，爰辦理本次教育訓練。

二、訓練日期

於北、中、南部地區各辦理一場出流管制及一場逕流分擔教育訓練，總計六場。

(一)出流管制

1. 北部地區 108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
2. 中部地區 108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
3. 南部地區 108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二)逕流分擔

1. 北部地區 108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
2. 中部地區 108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
3. 南部地區 108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三、講習對象

本次教育訓練擬邀請單位與場次建議如表一~表三，出流管制課程三場次名額總計 168 名額；逕流分擔課程三場次名額總計 142 名額，各單位各場次名額分配建議如表一~表三，請各單位儘量依該分配表報名參加，以利場地安排。

四、教育訓練地點：

北、中、南部地區教育訓練地點如下，交通方式請參閱附件。

北部地區：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會議室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橋頭 1 號)

中部地區：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5F 第六會議室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 2 段 501 號)

南部地區：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多媒體視聽會議室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132 號)

五、課程內容：

出流管制課程詳表四，逕流分擔課程內容詳表五。

六、參加方式

- (一)相關公會團體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參加。
- (二)如有相關報名問題請洽：

1. 以樂工程顧問公司：鍾文忠工程師 (02-87323168)
vincezhong.elite@gmail.com。

2. 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王大業副工程司 (04-23301466 轉
2221) antony@wrap.gov.tw。

如有書面意見敬請寄至上述信箱。

(三) 報名網址:

<https://goo.gl/forms/1DgDGRqNkRQRvfF52>

(四) 由於場地有限，請盡量依各單位各場次名額分配建議表報名參加。

七、相關資料

(一) 水利法修正新增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相關法令，以及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技術手冊(草案)置於水利署全球網中，請自行下載參考 (<https://www.wra.gov.tw/6950/7169/114910>)，會場不另發送。

(二) 教育訓練課程資料將於上課前一周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

表一 教育訓練邀集單位及場次建議表(北部)

單位	建議邀請課程及名額分配	
	出流管制課程名額分配 (每場每單位)	逕流分擔課程名額分配 (每場每單位)
宜蘭縣政府	3	3
花蓮縣政府	3	3
基隆市政府	3	3
臺北市政府	3	3
新北市政府	3	3
桃園市政府	3	3
新竹縣政府	3	3
新竹市政府	3	3
苗栗縣政府	3	3
第一河川局	3	3
第二河川局	3	3
第九河川局	3	3
第十河川局	3	3
內政部	2	2
內政部營建署	2	2
行政院農委會	-	2
交通部	2	2
林務局	-	2
科技部	2	-
經濟部工業局	1	-
教育部	-	2
體育署	-	2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2
台灣糖業公司	1	2
台電公司	1	-
台灣中油公司	1	-
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2	2
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2	2
水保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2	2
都計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2	-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2	-
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公會 全國聯合會	2	-
台灣省不動產開發公會聯合會	2	-
合計	66	63

表二 教育訓練邀集單位及場次建議表(中部)

單位	建議邀請課程及名額分配	
	出流管制課程名額分配 (每場每單位)	逕流分擔課程名額分配 (每場每單位)
臺中市政府	3	3
彰化縣政府	3	3
南投縣政府	3	3
雲林縣政府	3	3
嘉義縣政府	3	3
金門縣政府	3	3
連江縣政府	3	3
澎湖縣政府	3	3
第三河川局	3	3
第四河川局	3	3
第五河川局	3	3
水規所	3	3
內政部地政司	2	2
水土保持局	-	2
自來水公司	1	-
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
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
水保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
都計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3	-
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公會 全國聯合會	3	-
台灣省不動產開發公會聯合會	3	-
合計	60	49

表三 教育訓練邀集單位及場次建議表(南部)

單位	建議邀請課程及名額分配	
	出流管制課程 名額分配 (每場每單位)	逕流分擔課程 名額分配 (每場每單位)
臺南市政府	3	3
高雄市政府	3	3
屏東縣政府	3	3
台東縣政府	3	3
第六河川局	3	3
第七河川局	3	3
第八河川局	3	3
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
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
水保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3
都計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3	-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3	-
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公會 全國聯合會	3	-
台灣省不動產開發公會聯合會	3	-
合計	42	30

表四 出流管制教育訓練課程表

上課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主講者
9:00~9:30	報 到		
9:30~9:40	開幕致詞		水利署長官
9:40~10:10	出流管制政策推動情形 (30min)	水利法專章修法及政策推動 說明 (說明母法、緣起)	水利署 楊松岳科長 (北、中部) 水規所 劉敏梧課長 (南部)
10:10~10:40	出流管制作業流程 (30min)	出流管制子法內容 及作業流程說明 (說明子法內容、流程)	水利署 牛志傑 正工程司
10:40-11:00	休 息		
11:00~11:50	出流管制計畫書 與規劃書編撰說明(1) (50min)	計畫書與規劃內容說明 出流管制技術手冊內容說明	以樂公司 王順加 總經理
11:50~13:00	午休及用餐		
13:00~13:50	出流管制計畫書 與規劃書編撰說明(2) (50min)	計畫書與規劃內容說明 出流管制技術手冊內容說明	以樂公司 黃建霖 工程師
13:50-14:10	休 息		
14:10~15:00	出流管制案例操作說明 (50min)	出流管制案例操作說明	以樂公司 鐘文忠 工程師
15:00~16:00	綜合討論 (60min)		水利署 楊松岳科長 (北、中部) 水規所 劉敏梧課長 (南部)

表五 逕流分擔教育訓練課程表

上課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主講者
9:00~9:30	報 到		
9:30~9:40	開幕致詞		水利署長官
9:40~10:10	逕流分擔政策推動情形 (30min)	水利法專章修法 及政策推動說明 (說明母法、緣起)	水利署 林宏仁科長 (北、中部) 水規所 劉敏梧課長 (南部)
10:10~10:40	逕流分擔法規及作業流程 (30min)	逕流分擔子法內容及作業流 程說明(說明子法內容、流程)	水利署 洪啟盛 副工程司
10:40-11:00	休 息		
11:00~11:50	逕流分擔實務操作簡介 (1) (50min)	逕流分擔技術手冊內容說明	以樂公司 陳葦庭 執行長
11:50~13:00	午休及用餐		
13:00~13:50	逕流分擔實務操作簡介 (2) (50min)	逕流分擔技術手冊內容說明	以樂公司 林政浩 經理
13:50-14:10	休 息		
14:10~15:00	逕流分擔案例操作說明 (50min)	逕流分擔案例操作說明	以樂公司 張絜晰 工程師
15:00~16:00	綜合討論 (60min)		水利署 林宏仁科長 (北、中部) 水規所 劉敏梧課長 (南部)

北部地區教育訓練地點：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會議室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橋頭1號

大眾運輸工具：

捷運：亞東醫院站2號出口直行，沿著南雅南路右轉四川路2段(約步行15分鐘)

公車：(右轉四川路2段約步行3分鐘)

台北客運：57、99、234、656、705、796、812、843、889

新北市新巴士：F501、F605、F606

三重客運：藍37、藍38、810

指南客運：889

大南客運：265

桃園客運：9103

基隆客運：1070

國道3號土城交流道至本局路線：由土城交流道下來，右轉中央路三段直行，至中華路接四川路二段路口左轉即可到達。(開車約15分鐘)

板橋車站至本局路線：板橋車站前縣民大道直行，至南雅南路左轉，再接四川路2段(往樹林浮洲橋方向)即可到達。(開車約7分鐘)

中部地區教育訓練地點：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5F 第六會議室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 2 段 501 號

大眾運輸工具：

臺中客運：54 路(烏日停車場→黎明新村(黎明路)；下港尾→黎明新村(黎明路))、29 路(仁友車站→干城一站；臺中監獄→干城一站)、107 路(黎明新村(博愛街)→黎明新村(黎明路)；舊正(烏溪橋頭)→黎明新村(黎明路))

統聯客運：81(統聯轉運站→黎明新村(黎明路)；臺中火車站→黎明新村(黎明路))

高鐵快捷公車：160 路(高鐵臺中站→黎明新村(黎明路)；僑光科大站→黎明新村(黎明路))

南部地區教育訓練地點：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多媒體視聽會議室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橋頭 1 號

大眾運輸工具：

公車路線：

建國幹線、248、橋 7、橋 8、8002、8010、8011 路：中山西路段

70、30、8006、8041、8048 路：澄清路段

建國幹線(建軍站 -> 鹽埕)

橋 7

橋 8

30 路

高雄捷運：

衛武營站->轉乘 70 路公車

鳳山西站->步行約 10 分鐘

三多商圈站(sogo 百貨前)->轉乘 70 路公車